

证券代码：832568

证券简称：阿波罗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6年4月7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160695号），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要求，公司于2016年4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刊登了《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申请受理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于2016年6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刊登了《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申请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公司股票继续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向中国证监

会提交了中止审查申请，2018年1月12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60965号），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公司已于2018年5月8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公司已于2018年8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并撤回申请文件》，并于2018年8月20日向中国证监会递交了撤回申请材料。

2018年10月8日，公司领取了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8]384号）。根据《行政许可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因为公司股东对申请摘牌事项存在较多异议，公司拟终止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摘牌，并于2018年10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摘牌的议案》、《关

于终止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摘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在上述暂停转让情形消除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办理恢复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的事项。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6日